

附件 1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表
- 2.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收入总表
- 3.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支出总表
- 4.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明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明光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主要职责如下：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市委的部署，提出本院全局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各类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受理不服院判决、裁定的申诉和申请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进行再审，以及对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进行再审。

（四）审判由人民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八）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九) 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 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一) 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十二) 处理不需要开庭审理的民事纠纷和轻微刑事案件。

(十三) 承办其他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明光市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要坚持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不动摇。各级法院要把深化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紧密结合审判和执行工作实际，采取丰富多彩的教育形式，使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更有针对性、实效性和持久性，更好地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武装干警头脑、指导法院工作。

(二) 牢牢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基本要求，坚定不移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要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继续坚持能动司法理念，进一步加

强司法应对，妥善处理好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等方面出现的矛盾纠纷，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秩序，推动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

（三）坚持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排除干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绝不允许以言代法、以权压法、徇私枉法；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恪守中立，平等保护，不偏不倚，依法保障一切当事人的程序权利和实体权益，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司法的严格和公正。要采取更加有效的措施，全面提高队伍素质，尤其要注重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用良好的素质、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法官的良知保障司法的公正。

（四）要紧紧围绕实现司法公正，强化法院内部对审判执行工作的监督，进一步完善深化司法公开、扩大司法民主的措施，同时完善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检察机关诉讼监督以及社会监督机制，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要紧紧围绕创新和加强司法管理，完善司法审判管理、司法人事管理、司法行政管理等体制机制，优化法院内部职权配置办法；要紧紧围绕妥善化解矛盾、促进社会和谐，正确把握和落实“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工作原则，进一步优化调解工作机制，建立社会矛盾排查梳理、分析研判、沟通协调和案件风险评估预防等化解矛盾长效机制

制。

(五)要积极推进司法公开。要切实了解人民群众所想所盼,对已有的司法公开措施,要完善机制,狠抓落实。凡是能公开的司法活动全部对社会公开,切实让人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让司法权在阳光下运行。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充分理解当事人对所涉案件的关切,以良好的作风和极大的耐心,加强与当事人的沟通,将辨法析理等工作贯穿审判全过程,确保当事人打一个明白的官司;及时了解群众的意见和呼声,认真向群众反馈工作整改情况,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信心和信任。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58.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45.75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4258.59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4258.59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4258.59	支 出 总 计	4258.59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收入总表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明光市人民法院	4258.59	4258.59	4258.59															
明光市人民法院	4258.59	4258.59	4258.59															
明光市人民法院本级	4258.59	4258.59	4258.59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45.75	1523.02	2222.73			
20405	法院	3,745.75	1523.027	2222.73			
2040501	行政运行	2942.15	1523.02	1419.1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3.6		8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4	25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04	25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4	5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1	138.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4	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9	52.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1	38.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14	1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6	152.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6	152.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54	115.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6.51	36.51				
	合计	4,258.59	2035.86	2222.73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58.59	一、本年支出	4258.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58.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745.75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2.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258.59	支 出 总 计	4258.59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45.75	1,523.02	1,358.52	164.5	2,222.73
20405	法院	3,745.75	1,523.02	1,358.52	164.5	2,222.73
2040501	行政运行	2,942.15	1,523.02	1,358.52	164.5	1,419.1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803.6				8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4	259.04	259.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9.04	259.04	259.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4	50.84	5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81	138.81	138.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4	69.4	6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101.74	10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4	101.74	10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09	52.09	52.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51	38.51	38.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14	11.14	11.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06	152.06	152.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06	152.06	152.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54	115.54	115.54		
2210202	提租补贴	36.51	36.51	36.51		
	合计	4258.59	2035.86	1871.36	164.5	2222.73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75.36	1,575.36	
30101	基本工资	433.62	433.62	
30102	津贴补贴	302.98	302.98	
30103	奖金	262.83	262.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81	138.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4	6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09	52.0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51	38.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3	1.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54	115.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65	159.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69	78.19	164.5
30201	办公费	9		9
30202	印刷费	3		3
30205	水费	5		5
30206	电费	20		20
30211	差旅费	10		10
30213	维修(护)费	2		2
30215	会议费	2		2
30216	培训费	10		1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		9
30225	专用燃料费	1		1
30226	劳务费	5		5
30228	工会经费	5.2	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7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31	72.31	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8	0.68	1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82	217.82	
30302	退休费	57.79	57.79	
30305	生活补助	2.29	2.2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14	11.14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55	146.55	
	合计	2035.86	1871.36	164.5

部门公开表 7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明光市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 8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明光市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辅助及聘用人员费用	明光市人民法院	783.6	783.6							
特定目标类	办案业务费	明光市人民法院	1,043.13	1,043.13							
特定目标类	信息化建设费用	明光市人民法院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大楼运转费用	明光市人民法院	260	260							
特定目标类	车辆购置费用	明光市人民法院	36	36							
合计			2,222.73	2,222.73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办案业务费	办案业务费	240.87	240.87				
档案管理服务	档案管理服务	42	42				
空调机	空调机	0.5	0.5				
其他服务	其他服务	198.37	198.37				
车辆购置费用	车辆购置费用	36	36				
警车	警车	36	36				
大楼运转费用	大楼运转费用	54.07	54.07				
物业管理服务	物业管理服务	54.07	54.07				
信息化建设费用	信息化建设费用	100	100				
其他信息化设备	其他信息化设备	100	100				
合计		430.94	430.94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明光市人民法院						323.94
办案业务费						269.87
办案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	社会化辅助事务外包	1	63.9
办案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安全服务	基层法庭劳务外包服务	1	31.87
办案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后勤服务	集约送达外包服务	1	102.6
办案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其他辅助性服务	档案管理服务	档案数字化扫描服务	1	42
办案业务费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餐饮服务	食堂劳务外包费	1	29.5

大楼运转费用						54.07
大楼运转费用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物业管理服务	大楼物业管理费	1	54.07
合计						323.9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明光市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4258.59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收入预算 4258.5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258.5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 4258.59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3 万元，下降 3.04%，下降原因主要是节能降耗，节约压降。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支出预算 4258.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3 万元，下降 3.04%，下降原因主要是节能降耗，节约压降。其中，基本支出 2035.86 万元，占 47.8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2222.73 万元，占 52.19%，主要用于补足日常工作运转不足部分。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258.59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3745.75 万元，占 87.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4 万元，占 6.08%；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万元，占 2.39%；住房保障支出 152.06 万元，占 3.57%。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58.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3 万元，下降 3.04%，主要原因：一是节能降耗；二是节约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3745.75 万元，占 87.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04 万元，占 6.08%；卫生健康支出 101.74 万元，占 2.39%；住房保障支出 152.06 万元，占 3.5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2942.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00.06 万元，下降 6.37%，减少原因主要是节能降耗，节约压降。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024 年预算 80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13.6 万元，增

长 16.46%，增长原因主要是我院案件数量增长，办案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 50.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78 万元，增长 5.78%，增长原因主要是医疗保障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138.8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0.8 万元，下降 7.22%，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6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41 万元，下降 7.23%，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 年预算 101.7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3.93 万元，增长 50.04%，增长原因主要是医保基数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 年预算 38.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8 万元，下降 3.46%，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11.1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65 万元，增长 17.39%，增长原因主要是医保

基数增加。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115.5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13万元，下降3.45%，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36.5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53万元，下降1.43%，减少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035.8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71.36万元，公用经费164.5万元。

（一）人员经费1871.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33.62万元、津贴补贴302.98万元、奖金262.8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38.8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69.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2.0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8.5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93万元、住房公积金115.5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59.65万元、工会经费5.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2.3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7万元、退休费57.79万元、生活补助2.29万元、医疗费补助11.14万元、奖励金0.0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6.55万元。

（二）公用经费16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万元、印刷费3万元、水费5万元、电费20万元、差旅费10万元、

维修（护）费 2 万元、会议费 2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公务接待费 9 万元、专用燃料费 1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5 万元。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222.7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84.59 万元，增长 19.52%，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上级要求规范各项目使用。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2222.7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430.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18.06 万元，下降 13.6%，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其中，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323.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23.94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规范资金使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辅助及聘用人员费用”项目。

（1）项目概述。

切实落实司法改革精神，提高法院工作人员待遇水平；稳定司法辅助人员队伍，避免人才流失，提高工作效率，推动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持续、健康、有序地发展。

（2）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精神，设立该项目，以稳定司法辅助人员队伍。

（3）实施主体。

法院司法辅助人员。

（4）起止时间。

2024 年度。

(5) 项目内容。

根据规定，为辅助及聘用人员提供收入保障，并对相应人员进行考核，按照会议通过的考核结果发放相关考核奖金等。

(6) 年度预算安排。

783.6 万元。

(7) 绩效目标。

切实落实司法改革精神，提高法院工作人员待遇水平；稳定司法辅助人员队伍，避免人才流失，提高工作效率，推动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持续、健康、有序地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辅助及聘用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7]明光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明光市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0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3.6	
		其中:财政拨款	783.6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保障辅助及聘用人员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93 人

标	指标	质量指标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落实司法改革政策	较好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司辅人员工资，缴纳五险一金	较好
		成本指标	财政部门按时拨付项目款项	较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产生积极影响，解决部分就业问题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法院经费保障水平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每年辅助法官办理生态环境公益案件数	≥1 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减轻法院的事务性工作，极大提高法院审判工作效率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法机关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98%

2. “办案业务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通过办案业务经费资金，健全完善的法院经费保障机制，确保法院业务顺利开展；保障本年度法院相关案件的开展，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2) 立项依据。

按照财政相关规定设立该项。

(3) 实施主体。

明光市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

2024 年度。

(5) 项目内容。

保障全年法院业务开展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

1043.13 万元。

(7) 绩效目标。

确保法院业务顺利开展，保障本年度法院相关案件的开展，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7]明光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明光市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0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43.13	
		其中:财政拨款	1043.13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保障法院正常运转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 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度支持法院办 案（业务）数量	≥9000 件
		质量指标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落 实司法改革政策	较好
		时效指标	财政按时拨付资金	较好
		成本指标	财政部门按时拨付项 目款项	较好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产生积极 影响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法院经费保障水 平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每年法官办理生态环 境公益案件数	≥1 件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有效减轻法院的事务 性工作，极大提高法院 审判工作效率	较好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法机关的安 全感和满意度	较好

3. “大楼运转费用”项目。

（1）项目概述。

通过大楼运转费用资金，完善法院日常运转经费保障机制，确保法院业务顺利开展；保障本年度法院相关案件的开展，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7）立项依据。

按照财政相关规定设立该项。

（8）实施主体。

明光市人民法院。

(9) 起止时间。

2024 年度。

(10) 项目内容。

保障全年法院正常运转经费。

(11) 年度预算安排。

260 万元。

(7) 绩效目标。

确保法院日常工作运转，积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大楼运转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7]明光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明光市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0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0	
		其中:财政拨款	26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保障大楼政策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法院数量	1 个
		质量指标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落实司法改革政策	较好

		时效指标	财政及时拨付经费	较好
		成本指标	财政按需拨付	较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产生积极影响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法院经费保障水平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平均每年法院办理公益案件数量	≥1 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减轻法院的事务性工作，极大地提高了法院审判工作效率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于法院工作的安全感与满意度	较好

（二）机关运行经费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58.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3.3 万元，下降 3.04%，主要原因：一是节能降耗；二是节约压降。。

（三）政府采购情况。

明光市人民法院 2024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30.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94.4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明光市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4 辆，购置费 36 万元，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明光市人民法院 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222.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7]明光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明光市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20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保障法院信息化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度支持法院办案(业务)数量	≥9000 件
		质量指标	根据上级文件规定, 建设智慧法庭, 提高法院信息化水平	较好
		时效指标	财政及时拨付经费	较好
		成本指标	财政全额保障经费	较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产生积极影响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挖掘相关人员潜能, 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 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管理创	较好

			新	
		生态效益指标	平均每年法院办理公益案件数量	≥2 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减轻法院的事务性工作，极大地提高了法院审判工作效率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于法院工作的安全感与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7]明光市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明光市人民法院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
		其中: 财政拨款		36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购置公务用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公务用车数量	4 辆
		质量指标	根据文件规定, 更新执法执勤用车	较好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经费	较好
		成本指标	财政全额拨付经费	较好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社会经济产生积极影响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法院经费保障水平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平均每年法院办理公益案件数量	≥1 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减轻法院的事务性工作，极大地提高了法院审判工作效率	较好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于法院工作的安全感与满意度	≥98%

联系方式：明光市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0550-8777289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mgsfybgs2013@163.com